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張茱涵
電話：(02)7736-5875
電子信箱：ruby202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300154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臺東縣政府函、附件2-獎學金實施要點、附件3-申請書

(A09000000E_1130015479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00000E_1130015479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
A09000000E_1130015479_senddoc1_Attach3.odt)

主旨：轉知臺東縣政府112學年度第2學期「大專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愛心安心就學獎學金」相關資料3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東縣政府113年2月5日府教學字第11300287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縣政府承辦人詢問（電話：089-322002轉1108，鐘小姐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臺東縣政府

